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 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

目 錄

壹	`	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重要日程表	1
貳	`	招生簡章	2
叁	`	附件	5
		附件 1、個人報名表	5
		附件 2、團體報名學生名冊	6
		附件 3、家長同意書	7
		附件 4、健康聲明切結書	8
		附件 5、報考切結書	9
		附件 6、結果複查申請書	10
		附件7、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	11
		附件8、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	12
		附件 9、個人資料相關告知事項	13

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重要日程表

項目	日 期
1 箱 咅八 化(挂 台	108年1月14日(一)至
1.簡章公告(請自行下載)	108年5月1日(三)
2.報 名	108年4月29日(一)至
2.70	108年5月1日(三)
3.體育科術科測驗	108年5月4日(六)
4.體育班特色招生放榜	108年5月6日(一)
5.體育班特色招生結果複查	108年5月7日(二)至
3. AE A 为2. 们 工作为代及 旦	108年5月9日(四)
6.錄取學生報到	108年7月12日(五)
7.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聲明截止日期	108年7月15日(一) 17:00前

核准文號:

教育部

108年01月07日臺教授體字第1070045820號函核定(備查)

【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】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

校址		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三段	ノンかし	電話 (03)9324153#213 傳真 (03)9359679								
網址		1 7										
	E別 體育班											
招生類		寺色招生甄選入學(單獨招生) > xx 15 細切よ原										
招生區範	屋全部 15个		一 1 甲 业 2	to a manufacture of the	2 +							
招生目:	栏	提供運動成績優良或具運動潛能之國中畢業學生,繼續升學就讀體育班之招										
		道及名額,以利施以專業體育及運動教育,輔導其適性發展,培育										
	需符合本	校預定招收項目且運動成	え續需符	招生種類	名額							
	合下列條	件之一者,報名時繳驗得	昇獎運動成_		男生							
	績證明,	正本影印本各一份,正本馬	驗後退還。_	田徑	9							
	(一)符	·合「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	泛績優良 -	籃球	9							
		生升學輔導辦法」內之運		足球	12							
			C37 //X · · · · · ·	合計	30							
甄選條	., "		上的社工									
	(-)	'獲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准										
		域(四縣市以上)比賽前	可四名或									
	打	一破大會紀錄者。	5	外加名額:原住	民學生1名、身心障礙學							
	(三) 曾	'獲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備	首之縣市級 4	生1名								
	比	上賽前二名或打破大會紀錄	禄者。									
	(四)曾	獲選參加該校競技運動種類	領之校隊,									
	並	具有校隊證明書者。										
ī		TO ÁU	8	篮球	足球							
	測驗種類	田徑	-20		火 琳							
	測驗種類 測驗時間	·		月六)上午8日	_ •							
		108年5月	4日(星期	月六)上午8日 舌動中心	_ •							
新 工、 即 小	測驗時間 測驗地點 測驗項目	108年5月	4日(星期	舌動中心	寺 30 分							
甄選術	測驗時間 測驗地點 測驗項目 及計分方	108 年 5 月 本校操場 田徑正式項目(除撐竿、	4 日 (星期 本校活	≤動中心(佔 40%)、	時 30 分 本校足球場 比賽(佔50%)、							
甄選 術方式 測	測驗時間 測驗地點 測驗項目 及計分方 驗 式(含各項	108年5月 本校操場 田徑正式項目(除撐竿、 鏈球項目外)(佔50%)、	4日(星期 本校活 比賽五對五	5動中心 (佔 40%)、 5(佔 40%)、	時 30 分 本校足球場 比賽(佔50%)、 五對五攻防(佔30%)、							
甄選 術 測	測驗時間 測驗地點 測驗項目 及計分方	108年5月 本校操場 田徑正式項目(除撐竿、 鏈球項目外)(佔50%)、 60公尺(佔25%)、	4 日 (星期 本校活 比賽五對五 三對三攻防 罰球(佔 100	E動中心 (佔 40%)、 5(佔 40%)、 %)、	時 30 分 本校足球場 比賽(佔50%)、							
甄選 術方式 測	測驗時間 測驗地點 測驗項目 及計分方 式(含各項 目及其配	108年5月 本校操場 田徑正式項目(除撐竿、 鏈球項目外)(佔50%)、	4日(星期 本校活 比賽五對五 三對三攻防	E動中心 (佔 40%)、 5(佔 40%)、 %)、	時 30 分 本校足球場 比賽(佔50%)、 五對五攻防(佔30%)、							

- 1. 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,未達最低標準60分(含)者,不予錄取。
- 2. 術科測驗總成績相同時,參酌下表順序錄取,並備取若干名:

錄取 方式

順序項目	1	2	3	4
田徑	田徑正式項目	60 公尺	左右側併步	
籃球	比賽五對五	三對三攻防	罰球	助跑垂直跳
足球	比賽	五對五攻防	四對二攻防	

- 1.報名時間:108年4月29日(星期一)至5月1日(星期三),每日09:00-12:00及 13:00-16:00。
- 2.報名地點:本校行政大樓二樓教務處註冊組。
- 3.有意報名同學,請先至本校首頁(如上方網址)填寫資料列印後,至本校註冊組報名 並繳驗以下資料:
 - (1)報名表(正本)(個人報名表如附件1,如為團體報名,另須填寫報名冊如附件2)。
 - (2)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請攜帶正本,正本驗畢後歸還)。
 - (3)學歷證件:在學證明(或畢業證書)。
 - (4)符合 p.2「甄選條件」之相關證明影本(請攜帶正本,正本驗畢後歸還)。
 - (5)家長同意書(附件3)。
 - (6)健康聲明切結書(附件4)。
 - (7)報考切結書(附件5)。
 - (8)需自備2吋大頭照兩張。
 - (9)回郵信封。

4.報名費用:

備註

- (1)報名學生每人繳交報名作業費:新台幣 700 元(含報名費及術科測驗費)。
- (2)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,免收各項報名費用,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(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):
 - A.低收入戶子女:應檢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(如為 影本,須由核發單位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)。
 - B.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: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【再】 認定、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。
- (3)中低收入戶子女,報名作業費減為新臺幣 280 元整,報名時應檢附鄉(鎮、市、區) 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。
- |5.測驗報到時間:108 年 5 月 4 日(星期六)上午 8 時 30 分整於本校活動中心集合。
- 6.參加運動測驗時,應著運動服裝。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等不適劇烈運動者,不宜參加體育班甄選。
- **|7.放榜日期:108 年 5 月 6 日 (星期一)。**
- **8.成績複查:自放榜翌日起三天內(108年5月7日至5月9日)**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(郵戳為憑,逾期恕不受理)(附件6)。
- 9.報到日期:108年7月12日(星期五)上午09:00前。備取生報到日期另行通知。
- 10.經錄取之學生於報到日期未及繳交畢業證書者,應切結由原畢業國中逕送錄取學校。
- 11.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,如欲放棄錄取資格,應於108年7月15日(星期一)17:00

前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(附件 7),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,不得至其他入學管道報到,經查證屬實者,將取消後項考試錄取資格。

- 12.就讀體育班學生,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第 19 條規定,學生因故 不適宜繼續在原班就讀或就讀之體育班經依第 23 條規定停辦時,學校應積極輔導 其轉班或轉校。必要時,得由各該主管機關轉介至其他學校。
- 13.有關原住民學生及身心障礙學生之身分認定、加分優待及外加名額方式,依「原住 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」、「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相關規 定辦理,報名學生應依上開規定檢附相關身分認定文件,原住民學生請附戶口名簿 詳細記事影本。
- 14.身心障礙學生如需要考場特殊服務,請填寫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(如附件8)並於報名時一併提出申請。
- 15.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(如附件9),請考生詳細閱讀。
- 16.術科測驗,應製詳細測驗成績之文字記錄,必要時得將測驗過程以錄影方式記錄。文字紀錄應於招生委員會決定錄取名單前完成。對評分成績特優或特低者,應於評分表件中註明理由。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報名表

※紅

巴粗框音	仍考生意	<u> </u>	為															
序號			學	生	姓	名			出 年	月	生日	民	國		年	月		日
			專	長	項	目	□籃球□足球		字	分	證號							
Jn U	ÆL ⊐l	. de					□田徑 測點	负項目	:				竞	竞赛:	加分	:		
	黏 貼		就	讀	學	校	縣(市)	立	-				國	国民	中學		應足 非應	
							縣	ī	市區			路		4	段	巷		
			學	生	住	址	市	4	滇鄉			街		弄	_	號	樓	
			姓			名			關				1	電話				
÷ E	或監言	业 ,	妊			石			係				٤	手機				
多女	双 监	支入					縣	ī	市區			路			段		巷	
			住	任	址	市	4	滇鄉			街		弄	號	樓			
	.	□1.原化	主民		2.身~	ご障 🤄	疑學生 □3. 低收ノ	\户或	考生	Ė					家長	:		
特殊身	分考生	其直系統	見屬 支	〔 領	失業組	合付っ	者(請依簡章繳驗相關詞	證件)	簽章	Ì					簽章	:		
							報名程序(考生	勿填	.)								
1	(註冊	升組)		2			(出納組)	3		((註#	 尹組)		4	()	主册系	狙)
繳	1□身份證2□學歷證			繳	j	□70	10元	編							發			
驗	3 符合甄		د	費	,	□28	80 元(中低收)	序							准			
證	相關證明 4□同意書					□免	報名費	號							考			
件	5□回郵信	封(36元4票))			(含報	L名費及術科檢測費)								證			

國立宜藤	高級中學
報名序號	
	相片黏貼處
(考生請勿填寫)	一、黏貼二吋半身光面 相片。
	二、相片太大者請自行
考生姓名	裁剪。
	三、相片自行貼好。
	四、與報名表相同照片
(請以正楷填寫)	

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 准考證

注意事項:

- 一、憑此准考證入場參加考試
- 二、108年5月4日(星期六)08:30於本校 活動中心集合報到,09:00 開始術科測驗。
- 三、體育組聯絡電話:03-9324153#112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團體報名學生名冊

報名學校:	_國民中學	
承辦人:		
承辦人 Email:	報名學生:計名	

水辨人 Ema	11 ·			.名学生・計_		_名
編號	學生姓名 班級	班級	身分證字號	本校招生委員 (請勿		足球守門、足球
(流水號)	4 <u>1</u> 22/2		7/ 7/ 02 / 7/10	符合	不符合	普通、籃球、 田徑)
1		年 班				
2		年 班				
3		年 班				
4		年 班				
5		年 班				
6		年 班				
7		年 班				
8		年 班				
9		年 班				
10		年 班				
11		年 班				
12		年 班				
13		年 班				
14		年 班				
15		年 班				

註:請於報名時繳交(不敷使用時可影印)。

家長同意書

立宜蘭高級中學】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學

敝子弟_____,經公開甄選錄取為【國

生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	見定。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	關規
範者,同意遵守學校輔導其轉班或轉校之決定及措施	0
謹此	
學生簽名:	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:	
;	
中華民國 108 年 月	日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	,参加【國立宜蘭高級中
學】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	色招生甄選入學,確定無患有氣
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	医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
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絲	柬時,願意依學校之決定,辦理轉
班或轉學,絕無異議。	
謹此	
學生簽	名:
父母(或監護人)簽	章:
	:

中華民國 108 年

月

日

報考切結書

本人			考【國立宣	蘭高級口	中學】
108 學年度體	育班特色招	生甄選入學	學前,未經	由 108 學	年度
各項入學方案	及考試升學	學管道獲得	錄取,且.	至各公私	立高
中職報到之情	事。若有違	背,願意被	皮撤銷貴校	之錄取資	[格。
特此切結					
此致					
【國立宜蘭高	級中學】				
	立切結書人	、(學生)簽名	:		_
	父母(或監言	護人)簽章:			_
	聯絡電話:	(日)			-
		(手機)			_
中華民國	1 0 8	年	月		日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書

學	生	姓名	名		報名編號
申	請學	校科界	列		學校科
複	查	範置	圍	免試入學通知單所明列項目	
申	請複	查日其	钥	108年 5月 日	申請人簽章

說明:

- 1. 由考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表親自向本校辦理。
- 2. 複查時繳交複查費新台幣 20 元整及回郵信封 (貼足限時郵票)。
- 3. 不受理郵寄申請。
- 4. 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,則增額錄取。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結果查覆表

複回		結事	果項	□經複查後原成績無誤,未達錄取標準,原通知書寄回。□經複查後成績符合錄取標準,請於 108 年 5 月 日 午 時 分持通知書所列之證件(畢業證書或肄業證明書正本)及相關表件,赴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,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回	覆	日	期	108年 5 月 日 回 覆 單 位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複查結果申請手續繳費收據

茲收到	君
申請複查手續費新台	幣 20 元整暨回郵信封乙只。
承辦單位:	承辦人:
	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日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	名			身分證統.	一編號		電	話			
	本人自	願放棄貴	校之入學釒	绿取資格 ,	絕無異議,特	此聲明。					
	此致										
				(錄取	學校全銜)						
						學生簽章:					
				父母	雙方(或監護	人)簽章:					
						日期:	108 年	<u> </u>	月	日	
錄	取	學	交 蓋	章							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考生存查聯

姓	名	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電言	舌		
	本人自	願放棄貴相	交之入學釒	录取資格,絕無異語	議,特此聲明。				
	此致								
					_(錄取學校全銜)				
					學生簽章:				
				父母雙方(或監護人)簽章:				
					日期:	108 年	月	日	
錄	取	學材	交 蓋	章					

注意事項:

- 一、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,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學生、父母雙方或監護人親自簽章後,檢附學生申請結果通知書,於 108 年 7 月 15 日 (星期一) 17:00 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
- 二、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,將第一聯揭下由學校存查,第二聯由考生領回。
- 三、完成上述手續後,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。
- 四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,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,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

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性別	□男 □女				
畢(肄)業學校	縣(市)	國中/	· 高級中學國中部 ·				
緊急連絡人		聯絡電話	(電話) (手機)				
身心障礙手册正反面影本							
	或						
	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						
(浮 貼)							

◎ 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項目:請考生依需求填寫申請

申請項目	需求情形	審定結果
特殊需求		□是
14 %12 1111 42		□否

考生親自簽名:		
監護人代簽:	(原因說明:)
(無法親自簽名者由)	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)	

審查單位核章:

【國立宜蘭高級中學】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 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

- 一、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,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,作為學生身分確定、成績 計算作業運用。
- 二、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,係為學生成績計算、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,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,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、術科測驗成績資料及由「108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務會」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、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。
- 三、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,因招生、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,於學生完成報名作 業後,即同意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,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。
- 四、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,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,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,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,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,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、修改或替換,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,一律不予採認,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。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,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、錄取等相關作業,請特別注意。
- 五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,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、使用範圍、方式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,並同意本校及教育部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。